

证券代码：874097

证券简称：恒利新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禹州市恒利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3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静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关于对外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内容详见

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变更公司住所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有关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需要，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魏武应用材料研究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的方式增资 900 万元，资金来源为母公司自有资金，增资后河南魏武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将前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禹州市恒利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禹州市恒利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